

#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井冈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井冈山公司”）为本公司的参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8,426 万元，本公司持有 21.362% 的股份，为该公司第三大股东。该公司主要经营井冈山景区索道和观光车业务。

井冈山公司因筹备上市事宜，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其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于 2017 年 5 月 27 日出具了瑞华审字[2017]3601016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已经井冈山公司 2017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发现井冈山公司对其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更正，影响了公司对其长期股权投资及投资收益的核算。依据《企业会计准则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证监会计字[2003]16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公司需进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同时对已披露的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及《2015 年年度报告》进行更正。

## 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具体会计处理

### （一）2014 年会计处理

1、公司根据持股比例 21.362% 所享有井冈山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净资产份额 90,874,343.43 元与公司已经确认井冈山公司净资产份额 95,197,966.09 元的差异 -4,323,622.66 元，调减长期股权投资 4,323,622.66 元、调减留存收益 4,323,622.66 元。

2、2014 年度井冈山公司的资本公积未发生变动，冲销公司已确认其资本公积份额-3,101.36 元，调增长期股权投资 3,101.36 元、调增资本公积 3,101.36 元。

3、公司根据持股比例 21.362% 所享有井冈山公司 2014 年度投资收益 -3,435,824.86 元与公司 2014 年度已经确认井冈山公司投资收益 540,221.12 元的差额-3,976,045.98 元，调减长期股权投资 3,976,045.98 元、调减留存收益 3,976,045.98 元。

## **(二) 2015 年会计处理**

1、公司根据持股比例 21.362% 所享有井冈山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净资产份额 90,874,343.43 元与公司已经确认井冈山公司净资产份额 95,197,966.09 元的差异-4,323,622.66 元，调减长期股权投资 4,323,622.66 元、调减留存收益 4,323,622.66 元。

2、2014 年度井冈山公司的资本公积未发生变动，冲销公司已确认其资本公积变动份额-3,101.36 元，调增长期股权投资 3,101.36 元、调增资本公积 3,101.36 元。

3、公司根据持股比例 21.362% 所享有井冈山公司 2014 年度投资收益 -3,435,824.86 元与公司 2014 年度已经确认井冈山公司投资收益 540,221.12 元的差额-3,976,045.98 元，调减长期股权投资 3,976,045.98 元、调减留存收益 3,976,045.98 元。

4、2015 年度井冈山公司的资本公积未发生变动，冲销公司已确认其资本公积变动计算的份额 3,797.89 元，调减长期股权投资 3,797.89 元、调减资本公积 3,797.89 元。

5、公司根据持股比例 21.362% 所享有井冈山公司 2015 年度投资收益 2,775,629.36 元与公司 2015 年度已经确认井冈山公司投资收益 916,762.52 元的差额 1,858,866.84 元，调增长期股权投资 1,858,866.84 元、调增留存收益 1,858,866.84 元。

## **(三) 2016 年度会计处理**

1、公司根据持股比例 21.362% 所享有井冈山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净资产份额 90,874,343.43 元与公司已经确认井冈山公司净资产份额 95,197,966.09 元的差异-4,323,622.66 元，调减长期股权投资 4,323,622.66 元、调减留存收益 4,323,622.66 元。

2、2014 年度井冈山公司的资本公积未发生变动，冲销公司已确认其资本公

积变动份额-3,101.36 元，调增长期股权投资 3,101.36 元、调增资本公积 3,101.36 元。

3、公司根据持股比例 21.362% 所享有井冈山公司 2014 年度投资收益 -3,435,824.86 元与公司 2014 年度已经确认井冈山公司投资收益 540,221.12 元的差额 -3,976,045.98 元，调减长期股权投资 3,976,045.98 元、调减留存收益 3,976,045.98 元。

4、2015 年度井冈山公司的资本公积未发生变动，冲销公司已确认其资本公积变动份额 3,797.89 元，调减长期股权投资 3,797.89 元、调减资本公积 3,797.89 元。

5、公司根据持股比例 21.362% 所享有井冈山公司 2015 年度投资收益 2,775,629.36 元与公司 2015 年度已经确认井冈山公司投资收益 916,762.52 元的差额 1,858,866.84 元，调增长期股权投资 1,858,866.84 元、调增留存收益 1,858,866.84 元。

6、公司根据持股比例 21.362% 所享有井冈山公司 2016 年度投资收益 4,713,002.48 元与公司 2015 年度已经确认井冈山公司投资收益 6,115,390.85 元的差额 -1,402,388.47 元，调减长期股权投资 1,402,388.47 元、调减投资收益 1,402,388.47 元。

### 三、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性质及合规性

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是由于公司的参股公司井冈山公司对其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会计差错更正所致，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和差错更正的有关程序进行调整。

### 四、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1、对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单位：元

2016年12月31日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资本公积	970,984,711.44	-696.53	970,984,014.91
盈余公积	68,955,043.11	-644,080.18	68,310,962.93
未分配利润	68,283,919.05	-7,199,110.09	61,084,808.96
所有者权益	1,539,252,802.01	-7,843,886.80	1,531,408,915.21

单位：元

2015年12月31日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资本公积	970,984,573.64	-696.53	970,983,877.11
盈余公积	68,955,043.11	-644,080.18	68,310,962.93
未分配利润	78,901,104.64	-5,796,721.62	73,104,383.02
所有者权益	1,603,917,547.19	-6,441,498.33	1,597,476,048.86

单位：元

2014年12月31日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资本公积	970,980,775.75	3,101.36	970,983,877.11
盈余公积	67,141,161.37	-829,966.86	66,311,194.51
未分配利润	67,031,503.25	-7,469,701.78	59,561,801.47
所有者权益	1,605,157,879.67	-8,296,567.28	1,596,861,312.39

## 2、对合并利润表主要项目的影

单位：元

2016年度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投资收益	36,682,168.76	-1,402,388.47	35,279,780.29
净利润	-45,343,554.48	-1,402,388.47	-46,745,942.9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87,814.41	-1,402,388.47	5,985,425.94

单位：元

2015 年度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投资收益	29,925,460.81	1,858,866.84	31,784,327.65
净利润	15,930,497.02	1,858,866.84	17,789,363.8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887,983.13	1,858,866.84	31,746,849.97

单位：元

2014 年度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投资收益	18,755,619.09	-3,976,045.98	14,779,573.11
净利润	28,976,368.29	-3,976,045.98	25,000,322.3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212,182.33	-3,976,045.98	37,236,136.35

### 3、对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的影响

单位：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246,633,798.20	-7,843,886.80	238,789,911.40
资产总额	2,674,585,095.06	-7,843,886.80	2,666,741,208.26

单位：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157,732,876.33	-6,441,498.33	151,291,378.00
资产总额	2,857,230,919.94	-6,441,498.33	2,850,789,421.61

单位：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143,560,611.48	-8,296,567.28	135,264,044.20
资产总额	3,066,930,823.76	-8,296,567.28	3,058,634,256.48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关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1、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是公司在发现井冈山公司对其2014~2016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后做出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计处理恰当准确，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是公司在发现井冈山公司对其2014~2016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后做出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财务会计制度等有关规定，同意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及对前期财务数据进行的相应追溯调整。

3、公司独立董事认为：（1）公司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是公司在发现井冈山公司对其2014~2016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后做出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2）董事会关于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及对前期财务数据进行的相应追溯调整。

## 六、其他

1、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出具了大信备字【2017】第5-00021号《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

2、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5年度审计报告》进行了更正，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7]第5-00435号《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审计报告》。

3、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6年度审计报告》进行了更正，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7]第5-00436号《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审计报告》。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24日